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3-052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12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1	杜武兵	46,025,900	23.81
2	肖青	15,454,100	7.99
3	深圳市路维兴投资有限公司	14,714,310	7.61
4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3,050,000	6.75
5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65,870	5.78
6	深圳市前海睿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森股权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000	3.00
7	柳灵	3,510,087	1.82
8	深圳市前海鹏晨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483,895	1.8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9	新余顺禄并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480,000	1.80
10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3,300,050	1.7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
1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3,050,000	11.40
2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65,870	9.75
3	深圳市前海睿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兴森股权投资(广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000	5.07
4	柳灵	3,510,087	3.07
5	深圳市前海鹏晨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483,895	3.04
6	新余顺禄并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480,000	3.04
7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3,300,050	2.88
8	董友全	3,134,962	2.74
9	新余百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00,000	2.53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0,000	1.8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